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圣莱达

公告编号：2019-047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海洋（简历附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当选后将接任符永利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下属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杰（简历附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九日

附件：

(1) 张海洋个人简历

张海洋：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律师职业资格。2011年1月-2016年7月任北京恒本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6年7月-2017年6月任北京惠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2017年7月至今，历任星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经理、影管中心副总经理、北区总经理、集团副总裁。2019年5月至今任星美集团渠道事业部总裁，2019年1月至今任星美旅游董事长。现拟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目前，张海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关联方星美集团担任相关职务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海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李杰个人简历

李杰：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上海中录音像公司总经理、星美今晟影视城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怀柔区工商联副主席。现拟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李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